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21-003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业务减少其股改前所持股份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收到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前持有本公司股份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方集团”）《关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业务减少其股改前所持股份的告知函》。万方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业务将其持有的股改前股份合计13,000,000股股份办理了出借业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04%。截至2021年1月20日，登记在万方集团账户的股份减少13,000,000股，减少的其所持有的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前的股份累计达到公司股份总额（初始减持时）的1%以上。

万方集团此次减少的股份为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前所持股份。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现将其股份变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变动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少方式	时间	价格区间（元）	数量（股）	比例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业务	2020.08.21	—	9,000,000	0.7549%
		2021.01.18	—	1,000,000	0.0839%
		2021.01.19	—	3,000,000	0.2516%
合计	—	—	—	13,000,000	1.0904%



说明：本次股份变动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业务办理的证券出借业务，不涉及股份减持行为，故不存在减少股份的成交价格。

二、所持股改股份持股变动情况

自 2020 年 1 月 9 日万方集团披露减持其所持股改股份情况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万方集团所持股改股份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时间	变动前持有股份		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20.08.21	72,180,000	6.0544%	63,180,000	5.2994%
	2021.01.18	63,180,000	5.2994%	62,180,000	5.2156%
	2021.01.19	62,180,000	5.2156%	59,180,000	4.9639%

说明：2020 年 8 月 21 日万方集团通过深交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办理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业务，出借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9,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7549%），出借交易期限 182 天。2021 年 2 月 19 日到期。

2021 年 1 月 18 日万方集团通过深交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办理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业务，出借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0839%），出借交易期限 14 天。2021 年 2 月 1 日到期。

2021 年 1 月 19 日万方集团通过深交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办理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业务，出借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2516%），出借交易期限 14 天。2021 年 2 月 2 日到期。

三、其他相关说明

（一）万方集团本次股份变动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万方集团关于所持上市公司的股份限售承诺已履行完毕，本次股份变动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意向、承诺的情形。

（三）本次股份发生变动的股东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四、备查文件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业务减少其股改前所持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



附件：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塔南路 160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 月 19 日		
股票简称	焦作万方	股票代码	000612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	13000000		1.0904%	
合 计	13000000		1.090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72,180,000	6.0544%	59,180,000	4.963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72,180,000	6.0544%	59,180,000	4.963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如是, 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如是, 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业务减少其股改前所持股份的公告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 否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 备查文件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 none;"><tr><td style="width: 60%;">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td><td style="text-align: right;">✓</td></tr><tr><td>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td><td style="text-align: right;">☐</td></tr><tr><td>3. 律师的书面意见</td><td style="text-align: right;">☐</td></tr><tr><td>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td><td style="text-align: right;">☐</td></tr></table>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